

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运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0,774,6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774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774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774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774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决算及 2018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774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决定不分配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774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同意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774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拟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旗市场支行贷款 700 万元，期限为一年，由合肥市国正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该银行贷款提供授信担保，同时公司以其自有的“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6686 号徽商总部广场 C-办 1903”、“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6686 号徽商总部广场 C-办 1904”两套房产为合肥市国正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 700 万元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。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运峰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此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（详见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

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8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38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涉及关联事项，公司董事长孙运峰回避表决，回避股数为 54,387,400 股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孙运峰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扩大经营规模，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预计 2017 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孙运峰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15,000,000.00 元。实际为公司向孙运峰借入金额 60,618,677.87 元，发生担保交易金额 55,000,000.00 元。超出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 618,677.87 元。由于工作疏忽，该关联交易未履行公司决议程序，现补充决议程序予以追认。（详见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

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（补发）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8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38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涉及关联事项，公司董事长孙运峰回避表决，回避股数为 54,387,400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张晓健、孙峰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

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9 日